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要點

106年4月19日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08年8月28日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4月20日本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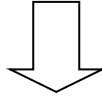
- 一、為鼓勵學生發揚誠正勤樸校訓精神，獎勵學生朝向德智體群美五育多元發展，以培育優秀人才，特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獎勵對象:凡本校學士班在學學生。
- 三、獎勵項目:
 - (一)德育獎:有品格教育形塑、道德價值澄清與校園風氣建構之具體表現，熱心服務、關懷社會者。
 - (二)智育獎:有獲取專業知識之具體表現，或參與學術、技能競賽，表現優異者。
 - (三)體育獎:有強健體魄、增進體能與促進身心健康、養成良好運動習慣之具體表現，或參加體育競賽表現優異者。
 - (四)群育獎:有落實團體合作、促進人我關係與發揮群策群力之具體表現，具領導才能，發揮互助精神，友愛同儕者。
 - (五)美育獎:有提高美感認知與對藝術文化之了解，展現人文、藝術、音樂才華之具體表現，或參加藝文、音樂競賽，表現優異者。
- 四、獎勵名額與推薦方式:本獎學金每學期核發一次，遴選方式如下:
 - (一)凡符合獎勵項目且於前一學期有具體事蹟者，每班得推薦德、智、體、群、美育獎每項1名，如班級人數逾50名，各獎項得增加1名，每名學生得重複獲不同獎項。
 - (二)上學期於10月底前；下學期於3月底前，將推薦表及學生名冊送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核發獎學金，每名獲獎學生發給獎狀乙紙及獎學金新臺幣2,500元整。
- 五、各學系應透過相關會議或組成遴選會議推選，避免以班會互推或指名方式產生。
- 六、經費來源:本獎學金經費由學生公費及獎勵金項下支應。
- 七、得獎事實將登錄於本校學生學習數位歷程檔案中。
- 八、學生於在校期間獲得「德智體群美」五種獎項者，頒發誠正勤樸獎狀並公開表揚。
- 九、本要點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遴選建議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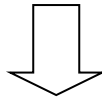
獎學金名稱	遴選標準	遴選比例
德育獎(前一學期未受小過以上懲戒紀錄者)	參與校內外舉辦的社區、育幼院、老人服務、課輔、或寒暑假參與各類服務隊等服務活動	40%
	參與學校正式課程以外之品行、利他之學習活動，包含課外閱讀、寫作，參與讀書會、研討會等	40%
	其他有關具有優良品行之具體事蹟	20%
智育獎	參加專業討論會、投稿學術論文、學術參訪(學系)	40%
	參加校內外學術研討會、展覽等活動(學會)	40%
	其他有關具有促進學術陶養及專業培養之具體事蹟	20%
體育獎	參加校內外各項體育活動(含團體及個人)如校際盃籃球賽、排球賽或體育活動表現優良	40%
	參加體能訓練或進行持續性體育活動，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40%
	其他有關具有促進體能與身心健康之具體事蹟	20%
群育獎	積極參加校內外社團活動，具有促進團隊合作事實	40%
	擔任社團幹部或具有領導才能事實	40%
	其他具有助於促進團隊合作與團體利益事蹟	20%
美育獎	積極參加校內外藝文活動具有優良表現	40%
	持續參加校內外藝文訓練，具有美育專長	40%
	其他具有促進美育素養事實	2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申請作業流程

各學系自訂五育獎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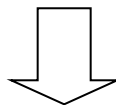
各學系公告獎學金資訊，學生自行申請



學生備妥下列申請紙本資料後送至各學系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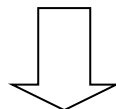
1. 推薦表
2. 相關佐證資料

[備註:請由學生自行向學系申請]



各學系召開獎學金審查會議或相關會議推薦人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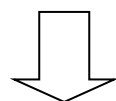
[備註:五育名額可於同年級流用，為保障學生權益，請以公平、公正方式遴選人選並足額推薦]



各學系於10月31日、3月31日前將下列資料彙整後送至生活輔導組

1. 未曾於本校受款的學生本人存摺影本
2. 五育獎學金清冊紙本(學系承辦人及系主任需核章)
3. 五育獎學金清冊電子檔請以E-mail方式傳至獎學金承辦人信箱。

[備註:佐證資料由各學系自行存查]



生活輔導組彙辦及辦理撥款相關作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作業檢核表

項次	項目	檢核(請打勾)	
		是	否
一	由學生自行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學生所附之資料均為前一學期具體事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學生所附之存摺影本為學生本人所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學生填寫申請表之資料均已確認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已列出本系歷屆五育獎學金得獎名單供遴選委員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本學系推薦學生確循學系獎學金相關會議甄選程序產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七	製作推薦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八	<u>確認申請表</u> 及推薦清冊相關欄位完成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九	將推薦清冊、學生本人存摺影本送至生輔組核發獎學金及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十	公布得獎名單已註明遴選會議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作業注意事項

一、申請階段：

- (一)各學系獎學金申請公告務必張貼於公布欄、學系網頁、臉書、LINE 群組、電子郵件、導師宣達等方式公告之。
- (二)由學生自行提供前一學期具體事蹟，向系辦申請，勿以指定或輪流方式產生候選人。
- (三)一人可重複申請多個育別。**

二、審核階段：

- (一)務必召開獎學金會議或於系務會議中遴選，勿以開班會舉手表決方式決定得獎人。
- (二)建請列出歷屆得獎學生名單以提供評審委員參考，並避免同一人重複獲得多次單一獎項。
- (三)不同育別之獎項名額，得以在同一年級間留用。**

三、公布階段：

- (一)確認檢核表各項程序是否完成後，將推薦清冊及學生本人存摺影本送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獎學金、獎狀核發事宜。
- (二)各學系公布獲獎名單時務必於公告中註明遴選會議名稱(經 000 會議決議)。